

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 2020 至 2021 年度家長通訊第 58 號
有關須接受強制檢疫的 2021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考生之考試安排

敬啟者：

按考評局指引，如考生於文憑試期間接獲通知須到**檢疫中心**接受**強制檢疫**，考生有以下兩個考試安排選擇：

1. 透過學校向考評局申請以校內成績作評核；
2. 透過學校向考評局申請到大嶼山竹篙灣檢疫中心進行考試。

考生如獲**強制檢疫通知**，必須**立即**通知學校，以便處理申請及跟進工作。

此致
貴家長

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

2021 年 4 月 22 日